

证券代码：834892

证券简称：智诚安环

主办券商：财达证券

## 宁夏智诚安环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0/2/11
2. 会议召开地点：银川市金凤区宁安大街 IBI 与城中心 3 期 3 号楼 315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0 年 2 月 7 日书面方式
5. 会议主持人：刘国辰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会议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议案

####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向公司在册股东、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非公开发行普通股股票不超过 5,000 万股，每股单价 1.50 元，募集资金不超过 7,500 万元，现有股东按照股权登记日持股比例行使优先认购权。本次定向发行的定价依据为：参考公司所处行业、成长性、市盈率、每股净资产及公司股票公允价值等因素后确定。

本次发行无限售安排，拟发行的股份均为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参与认购的，按照《公司法》及股转公司相关限售规定执行。本次发行募集资金部分将用于公司申请资质、引进人才，部分用于搭建互联网平台数据中心和新业务开发，剩余资金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本次发行前公司滚存的未分配利润由新老股东共同享有。本次定向发行的有效期为自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

公司编写了《宁夏智诚安环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定向发行说明书》，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2 月 1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宁夏智诚安环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定向发行说明书》（2020-009）。

#### 2. 回避表决情况

董事刘国辰、姜帅、杜佳有意愿参与本次发行的认购，因此刘国辰、姜帅、杜佳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董事不足半数，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拟向公司在册股东、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非公开发行股票，现同意根据该次股票发行的结果，对公司章程中涉及注册资本和股份数额的有关条款进行相应修改。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定向发行相关事宜》  
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拟向公司在册股东、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非公开发行股票，现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的一切相关事宜，授权期限为自股东大会通过本议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授权范围包括但不限于：

(1) 依据法律、法规、规范性法律文件的规定和股东大会决议，制定和实施本次股票发行的具体方案，并在前述规定和市场情况发生变化时，对本次股票发行的具体方案作相应调整；

- (2) 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的申报和备案等事宜；
- (3) 编制、修改、补充、提交、执行与本次股票发行有关的一切协议和文件；
- (4) 本次股票发行结束后，根据发行实际情况修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等相关手续；
- (5) 办理与本次股票发行相关的其他事宜。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四) 审议通过《关于批准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和签署三方监管协议》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拟向公司在册股东、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非公开发行股票，现根据有关要求，批准公司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作为本次定向发行股票认购账户（该专用账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并同意公司在发行认购结束后验资前，与开户银行、主办券商签署三方监管协议。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针对2018年4月3日经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予以修订，修订内容主要为增加募集资金使用的分级审批权限、决策程序、风险防控措施及信息披露要求等内容。

具体修订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2月11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宁夏智诚安环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修订公告》（2020-008）。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提请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

1. 议案内容：

提请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公章的《宁夏智诚安环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宁夏智诚安环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2 月 11 日